

# 陇县财政局文件

陇财办教字〔2021〕15号

## 陇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特岗计划工资性补助)专项支出指标的通知

县教育体育局:

为了确保特岗教师各项工资待遇政策落实,根据陕财办教〔2020〕245号《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文件精神,现下达你局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资金专项支出指标226万元。年终列报“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50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经济分类科目。资金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实行直接支付。请专款专用,加强资金监管,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特岗计划工资性补助）绩效目标表

抄送：预算股、国库股



---

抄送：预算股、国库股

---

陇县财政局

---

2021年1月22日印发

---

## 陇县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陇县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 绩效目标表			
主管部门		陇县教体局	实施期限	1年	
资金情况（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6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6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26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26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任务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1：按标准落实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 目标2：吸引优秀大学毕业生到农村地区从教 目标3：促进农村教育质量提升			目标1：按标准落实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 目标2：吸引优秀大学毕业生到农村地区从教 目标3：促进农村教育质量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县区数量	1	
			指标2：惠及特岗教师人数	74	
			指标3：		
		质量指标	指标1：特岗教师工资发放	100%	
			指标2：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与结束时间	2021年1月1日开始；2021年12月31日结束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补助标准	每人每年3.82万元	
			指标2：资金补助规模	226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社会效益政策知晓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岗教师满意度	≥80%		

Date	Description	Amount	Balance
1914	Jan 1		
1914	Jan 15		
1914	Feb 1		
1914	Mar 1		
1914	Apr 1		
1914	May 1		
1914	Jun 1		
1914	Jul 1		
1914	Aug 1		
1914	Sep 1		
1914	Oct 1		
1914	Nov 1		
1914	Dec 1		
1914	Total		
1915	Jan 1		
1915	Jan 15		
1915	Feb 1		
1915	Mar 1		
1915	Apr 1		
1915	May 1		